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选举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收到董事、副总经理张勇的书面辞职申请。张勇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并不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，同时也不再担任公司及其子公司任何职务。现经公司董事长黄思先生提名，拟聘任曹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7 日

附曹明先生简历：

曹明，1973年出生，工程硕士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武汉市自来水工程公司苏州工业园联络处副主任、工程技术开发部副主任、第一施工公司副经理；武汉市水务建设工程公司第一施工公司经理、第二施工公司经理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供水部副经理、党委委员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水业发展部经理、党委委员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武昌供水部经理、党委委员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汉口供水部经理、党委委员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；现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，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未持有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